

阳城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阳发改字〔2023〕15号

阳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印发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股室：

现将《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阳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实施 方 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县政府关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决策部署，提升市场监管效能，规范市场执法行为，根据《阳城县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发市双随机办〈关于制定2023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的通知》(阳市双随机办〔2023〕1号)，结合我局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依法监管，落实监管责任，推进“双随机”抽查制度化、规范化；坚持公正高效，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执法，提升监管效能，减轻市场主体负担，优化市场环境；坚持公开透明，实行“阳光执法”，公开随机抽查事项、程序和结果，保障市场主体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坚持协同推进，积极探索跨部门、跨行业联合随机抽查。

二、工作任务

认真开展本部门监管随机检查，制定年度抽查工作计划，

完善抽查制度，加强抽查结果运用，提高监管效能。

(一) 制定随机抽查年度工作计划

各责任股室依据自身监管职责，结合监管重点、行业领域、项目建设等，本着统一组织、均衡开展、全面覆盖的原则，认真谋划年度抽查工作，制定随机抽查年度工作计划，以协调联合检查。

(二) 实施动态管理“一单两库”

对检查对象名录库、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及“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实行动态管理，及时更新、完善名录信息，确保监管对象齐全、监管人员合格、监管事项合法。

(三) 提升抽查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各责任股室根据工作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随机抽查工作制度，注重制度的实施性和可操作性，形成具体操作规程。一是确定抽查比例和频次。应根据监管领域实际情况，合理确定随机抽查比例和频次，确保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同时要避免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上级部门已安排抽查计划的，不再安排抽查；已抽查过的市场主体，不再列入当年度抽查名单；对投诉举报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有失信行为和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的检查对象，或风险较高的区域和行业，应

适当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加大检查力度；对守法经营、信用良好的检查对象，或风险较低的区域和行业，可适当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二是明确规范抽查流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 2 日内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随机抽取方式部门采用公开公正的方式确定，逐步实现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之间的随机匹配。同时，建立检查人员递补抽取机制，对抽取的执法人员应依法回避或因客观原因无法参与检查的，按程序递补人员。三是明确检查工作规范。对随机抽查事项逐项或统一制定检查表格，明确检查依据、范围、内容、方式等，实行一张表格管检查，提高检查工作的规范化和标准化。整个检查过程要依法按程序进行，可采取实地检查、调查了解、复制账册等方式，依法查阅相关资料，建立科学严谨规范的工作程序。

(四) 推进信用风险分类监管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实现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中的常态化运用。

(五) 强化抽查结果公示运用

要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及时将检查

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门户网站等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将随机抽查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对违法失信行为依法惩处，形成有力震慑，增强市场主体守法自觉性。

三、组织机构

为进一步做好“双随机、一公开”市场监管工作，全面提升执法监管的公开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各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营商环境股。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

推进随机抽查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要深刻认识推广“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做好对抽查工作的组织部署，督促指导和统筹协调，强化部门之间的协同配合，不断探索和完善相关工作体制机制，提高执法检查的效能和水平。

(二) 严格落实责任

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大力推广“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监管工作，公平、透明、有效地进行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履行法定监管职责。

（三）严格抽查纪律

执法检查人员在履行监管随机检查时，不得妨碍市场主体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索取或收受市场主体的财物，不得谋取其他利益。对监管检查工作中失职、渎职等违规违纪行为，要依法依纪严肃处理。